

证券代码：839465

证券简称：寻见科技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寻见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寻见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4日上午10时。

预计会期0.5天。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1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协力（无锡）律师事务所耿亮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审议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公司审议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公司审议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寻见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1)、《寻见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2)。

(四) 审议《关于公司审议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公司审议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 审议《关于公司审议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9]第 007321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1,334,811.91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 3,230,258.46 元。

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情况，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继续提供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八）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王雪峰、李文莉、翁丽娟、马宏辉和曾雅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九）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李晓龙、史朋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十) 审议《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寻见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5月14日上午8时至10时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黎艳

联系电话：0510-68560828

传 真：0510-68560828

电子信箱：fc@o2o.cn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寻见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寻见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寻见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